

「彈性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及續保申請程序簡化措施」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簡報大綱

- 一、《育嬰留停照顧彈性化》措施簡介
- 二、申辦簡化措施
-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 四、常見QA

一、《育嬰留停照顧彈性化》措施簡介

明(115)年1月1日上路囉!



育兒勞工面臨小孩臨時突發的照顧需求，是勞工不得不的必要需求。「育嬰留停照顧彈性化」措施，加強對育兒家庭的支持，可提升員工向心力及認同感，有利企業留才。

育嬰留職停薪 以「日」申請

- ✓ 子女3歲前得申請**2年**育嬰留職停薪
- ✓ 2年育嬰的其中**30日**，可以「日」申請
- ✓ 申請期間仍可領**8成**薪資補助(6成津貼及2成補助)

配套措施

- ✓ 企業獎勵：**未滿30人小微企業**-受僱者1人申請1日育嬰留停，政府提供1000元定額獎勵金
- ✓ 企業排班：規範勞工應於**5日前**向雇主提出申請(臨時突發可前一日或當日提出)



二、申辦簡化措施

✓ **可同時** ➤ 育嬰津貼及續保可同時申請，省時又方便。

✓ **可累積** ➤ 累積多日(如30日)一次申請，靈活又彈性。

✓ **線上書面皆可辦理，線上申辦更方便**

- 可由被保險人申請，亦可由投保單位代為申請。
- 已開放被保險人以「行動電話認證」線上申辦。
- 網路申辦更彈性(24小時皆可)，審核快速及早入帳。



二、申辦簡化措施

✓ 彈性育嬰續保或不續保將修改相關書表，後續作業由勞保局主動辦理

- 如選擇續保，每一段續保屆滿翌日由勞保局主動恢復身分，單位不用填具復職通知書。
- 如選擇不續保，且與津貼一併申請，每一段的退保及復職加保作業由勞保局主動辦理。

✓ 雇主線上登錄帳戶，獎勵金按季自動撥付

- 勞保局自動比對育嬰續保及津貼資料篩選符合資格之雇主，投保單位線上登錄指定帳戶，將按季逕行撥付(每年2、5、8、11月底前)。
- 指定帳戶一經登錄，日後皆可適用，無須重複登錄。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步驟1、進入「投保單位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單位承辦人將自然人憑證插入讀卡機，鍵入以下資訊後點選「送出」

- ① 「身分證號」
- ② 「保險證號」
- ③ 「自然人憑證密碼」

自然人憑證 虛擬勞保憑證 行動自然人憑證 金融電子憑證

⚠ 請備妥自然人憑證卡與讀卡機。

請放入自然人憑證 IC 卡，並輸入以下欄位

*憑證檢核

*身分證號

*保險證號

*自然人憑證密碼

(pin碼)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步驟2、進入「育嬰留停津貼網路申辦作業」

1) 點選「給付申辦作業」項下
「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辦」



2) 點選「申辦」(如近6個月無其他申請案，會出現查無申辦案件訊息)。進入次頁詳閱申請須知打勾並點選「進入申辦作業」

查詢結果

第 1 頁，共 2 頁 | 顯示筆數 5 | 第 1~5 筆，共 8 筆

序號	申報日期	申報給付項目	被保險人姓名	子女姓名	育嬰起日	受理編號	案件狀態	編輯	刪除	異動查詢
1	114/09/11	就保育嬰津貼	測	測	115/01/01	1142780000014484	已受理			
2	114/08/12	就保育嬰津貼	王	賈	114/08/12	1142780000014480	已受理			
3	114/08/08	就保育嬰津貼	湯	陳	114/07/24	1142780000014479	已受理			
4	114/08/06	就保育嬰津貼	測	測	114/08/01	1142780000014478	已受理			
5	114/07/31	就保育嬰津貼	李	測	114/01/01	1142780000014477	已受理			

申辦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步驟3、鍵入申辦資訊-確認是否續保

1) 鍵入被保險人基本資料

*聯絡方式	市內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區碼及電話號碼，中間無須以"/>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45678"/>
	ⓘ 本局核付後將以簡訊通知，請務必詳實填寫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電子信箱如：abc.lin@gmail"/>
*子女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子女姓名"/>
*子女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子女身分證號"/>
*子女出生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民國60年1月1日，請輸入0600101"/>

2) 據被保險人同意書所載意願，若選擇續保，請勾選「同意繼續加保」，並選擇保險費繳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繼續投保	
ⓘ 未勾填者，視同不續保，將自育嬰留職停薪前一日退保。	
保險費	<input type="radio"/> 遞延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遞延3年繳納

未來配合彈性育嬰政策調整
續保及不續保欄位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步驟4、鍵入申辦資訊-育嬰留停期間

鍵入育嬰留停起迄日後點選「新增」，育嬰期間若有多日需求，可重複新增第二段、第三段期間。

*育嬰留職停薪起迄日 ~

清空輸入區

<< 第 1 頁，共 1 頁 >> 顯示筆數 5 第 1~2 筆，共 2 筆

序號	申請時間起 ^	申請時間迄 ^	修改	刪除
1	115/01/01	115/01/02		
2	115/01/05	115/01/07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步驟5、鍵入申辦資訊-上傳附件

1) 上傳「同意書」

*上傳被保險人同意書檔案

同意書.pdf

ⓘ 檔案限PDF格式，不可超過5MB，且不可設置密碼。

2) 鍵入「給付方式」後，輸入「自然人憑證密碼」點選「下一步」

*給付方式

1.匯入申請人金融機構之帳戶

金融機構代號/名稱

帳號

ⓘ 請依存摺完整鍵入正確帳號

三、線上申辦-由投保單位申請

步驟6、確認資料完成申請

1) 確認申辦資料無誤，
點選「確認」

申辦進度 ① ② 確認資料 ③

貴單位本次申請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辦的資料內容如下，請再次確認。

2) 出現申辦結果，即完
成申請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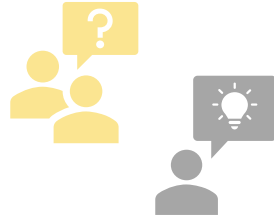
申辦進度 ① ② ✓ 申辦結果

貴單位已完成申請，待本局審核認定後，將以書面通知您。

收件（申請）時間 114/10/03 14:28:13

受理編號 1142780000021533

四、常見QA



■ 育嬰津貼篇

Q1：115年新制可以「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那津貼申請會不會很麻煩，也要按「日」申請嗎？可以累積多日一次申辦嗎？津貼和續保可一起辦理嗎？

A1：

1. 不用按日申請，可累積多日後一次辦理，且育嬰津貼及續保申請手續，可以同時一次辦理，不用每日重複申請。
2. 申辦方式與現行相同，可透過書面申請，也可透線上申辦，皆可一次申請多日，津貼及續保都可一次完成。

四、常見Q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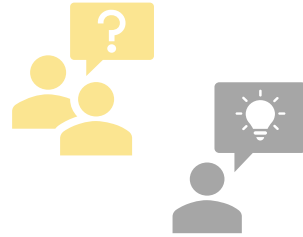
■ 育嬰續保篇

Q2：員工育嬰以日申請，1個月分開請好幾天，不申請津貼只辦理續保手續會不會很麻煩？

A2：不會，育嬰續保手續可累積多日一次辦理。

- ✓ **線上申辦**-投保單位透過e化系統申辦，可新增多日育嬰留停期間。
- ✓ **書面申辦**-「續保申請書」設有多日育嬰續保期間欄位，供投保單位可累積「多日」後，一次以辦理續保作業。

四、常見QA



■ 育嬰續保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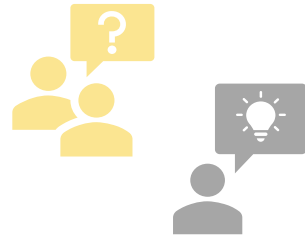
Q3：累積多日育嬰留職停薪，再一次幫員工辦理續保，投保單位負擔的保險費還會補助嗎？

A3：會，員工於育嬰留停續保期間由投保單位負擔的保險費仍然會由政府補助，如果因為作業時程來不及於續保當月補助保險費，勞保局也會在次月份的保險費繳款單內沖減保險費。

Q3
案例

投保單位於2月時一併申報員工1月3日、10日、17日育嬰續保，該員續保期間由投保單位負擔的保險費會由政府補助，勞保局會在2月的保險費繳款單(3月25日前寄發)內沖還投保單位負擔的保險費。

四、常見QA



■ 育嬰續保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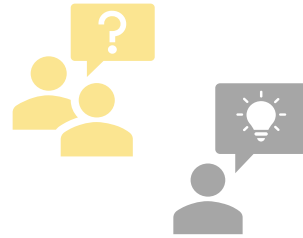
Q4：員工育嬰以日申請，要如何計算應扣收員工的保險費？

A4：投保單位可透過勞保局官網「勞保、就保、災保保險費試算」系統，選擇被保險人類別，輸入投保日數、投保薪資，即可試算應扣收員工的保險費，或可下載保險費分擔金額表，依員工之投保日數及投保薪資查詢應扣收之保險費。

Q4
案例

員工3月1日育嬰續保，該月其餘天數以一般被保險人身分加保，投保單位可依保險費分擔金額表，對照該員工之投保薪資及投保日數29日，即可查得應扣收該員工的保險費。

四、常見Q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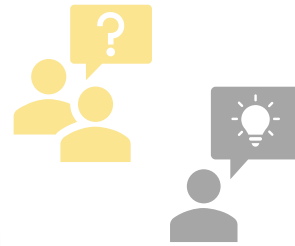


■ 育嬰續保篇

Q5：已經幫員工辦理育嬰續保，之後員工復職時還要通知勞保局嗎？

A5：不用，為簡政便民，勞保局會在被保險人於續保期限屆滿之翌日，主動恢復其為一般被保險人身分及提繳勞工退休金，投保單位不用再填具復職通知書。但是員工如提前復職，則應由投保單位填具復職通知書通知勞保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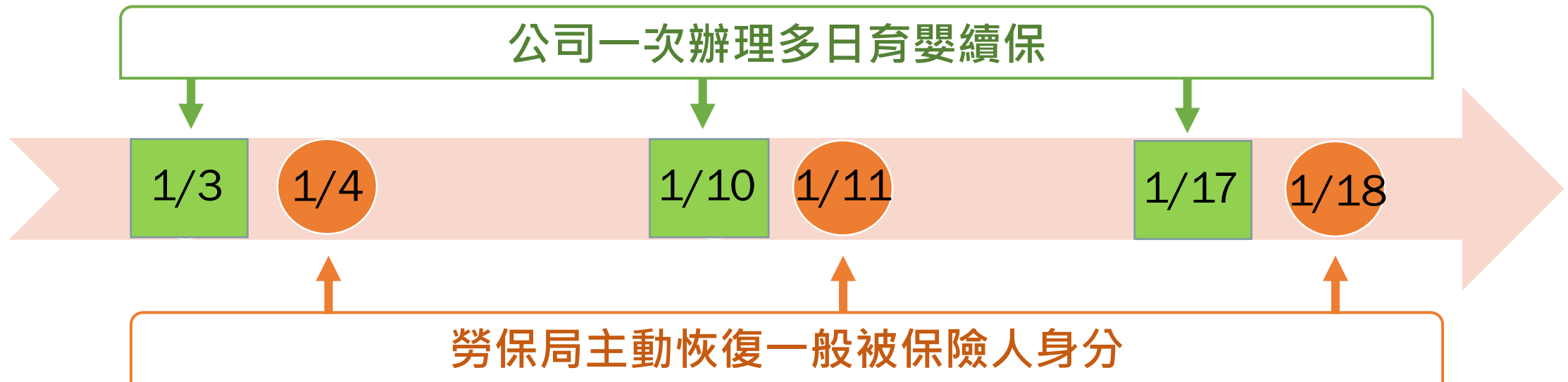
四、常見Q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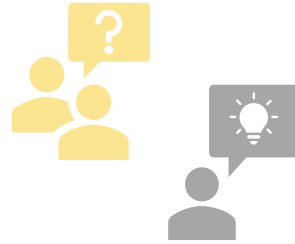
■ 育嬰續保篇

Q5
案例1

投保單位一次申報員工1月3日、10日、17日育嬰續保，勞保局會受理該員1月3日、10日、17日以育嬰身分續保，並主動於1月4日、11、18日恢復該員以一般被保險人身分加保及提繳勞工退休金。



四、常見QA



■ 育嬰續保篇

Q5
案例2

公司申報員工自1月1日至3月20日育嬰續保，惟員工提前於2月5日復職，投保單位應於員工復職日填具復職通知書通知勞保局，勞保局將自2月5日恢復該員以一般被保險人身分加保。

公司原辦理育嬰續保期間

1/1 ~ 2/4

2/5

~

3/20

提前復職當日
填具復職通知書通知勞保局

四、常見Q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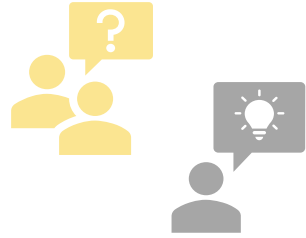


■ 育嬰續保篇

Q6：員工育嬰留職停薪，如果只要申請津貼而不續保，投保單位要幫員工退保及於復職時加保嗎？

A6：如選擇不續保，由勞保局主動自其育嬰留停薪前一日逕予退保及停繳勞工退休金，並自其留停期限屆滿的翌日，主動逕予恢復加保及提繳勞工退休金，投保單位不用另外申報。另外，員工留停期間選擇不續保，經比對符合國保資格者，將由勞保局主動納入參加國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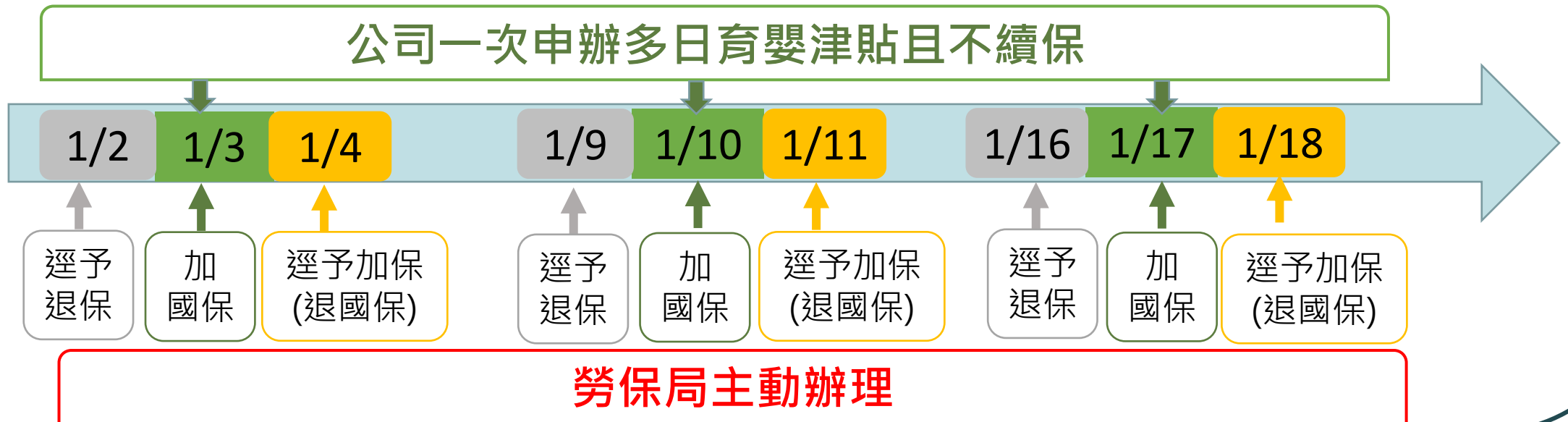
四、常見QA



■ 育嬰續保篇

Q6
案例

員工於115年1月申請多日(1月3日、10日、17日)育嬰津貼並選擇不繼續投保，勞保局會主動在其各段育嬰留停薪前一日(即2日、9日、16日)將其退保及停繳勞退，於留停期限屆滿的翌日(即4日、11日、18日)恢復加保及提繳勞退。另經比對該員符合國保資格，勞保局主動將其於不續保之日(即3日、10日、17日)納入參加國保。



謝謝聆聽
敬請指教
